



會友羽毛球錦標賽

本年度會友羽毛球錦標賽將於5月下旬舉行，熱愛羽毛球之會友萬勿錯過。

2026

比賽日期：

5月16至17(星期六、日)
及23日(星期六)

(此為暫定比賽日期，
實際比賽日期將按報名人數作調整)

比賽地點：

本會C座2樓羽毛球場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4月30日(星期四)

報名費用：每人每項\$40

比賽項目：

公開組

- 1) 男子單打 2) 女子單打
3) 男子雙打 4) 女子雙打
5) 混合雙打

青少年組

- 1) 16歲或以下青少年單打 (性別不限)
2) 16歲或以下青少年雙打 (性別不限)
3) 12歲或以下青少年單打 (性別不限)

*各組冠軍球員，可獲優先考慮邀請進入本會「羽毛球代表隊」資格。

備註：

1. 參賽者須穿著合適運動服裝及不脫色之運動鞋比賽。
2. 各項賽事名額16位，如賽事報名人數超額，名額將以先到先得。
3. 各參賽者必須在規定時間內到達球場報到，逾時15分鐘當作缺席論。
4. 除比賽用球以外，大會將不會提供任何裝備。
5. 如有任何爭議，大會保留最終決定權。
6. 若因颱風、暴雨等天氣因素影響，賽程將會另行通知各參加者。

賽制：

1. 賽事項目以該項目總參賽人數決定賽制。參賽人數少於6人/隊，採用小組單循環賽制。參賽人數6至8人/隊，採用分組單循環淘汰混合賽制。參賽人數多於8人/隊，採用淘汰賽。
2. 小組單循環賽制
 - 2.1 所有參加者/隊伍進行單循環積分賽，積分最高者為該項目冠軍，積分第二高者為亞軍。
 - 2.2 積分計算方法：每場勝方得2分、敗方得1分。若積分相同，則先以對賽成積計算名次，有需要再以得失球計算。
 - 2.3 每場賽事採用一局21分直接得分制，當每局遇20-20時，最少勝出2分者勝。當每局遇29-29時，最快到達30分者勝。
3. 分組賽及冠軍淘汰混合賽制
 - 3.1 分組賽將隨機分配四3-4人/隊為一組，進行組內單循環積分賽(最多3場)，每組首2名出線(共4隊)進行冠軍淘汰賽。
 - 3.2 分組賽積分計算方式：每場勝方得2分、敗方得1分。若積分相同，則先以對賽成積計算名次，有需要再以得失球計算。

3.3 冠軍淘汰賽將由A組首名對B組次名，B組首名對A組次名。

3.4 分組賽及冠軍淘汰賽每場賽事採用一局21分直接得分制，當每局遇20-20時，最少勝出2分者勝。當每局遇29-29時，最快到達30分者勝。

4. 淘汰賽賽制

4.1 每場賽事採用一局31分直接得分制。

4.2 當每局遇30平時，最快到達31分者勝。

5. 參加者須穿著合適運動服裝及不脫色運動鞋作賽。

6. 比賽用球：RSL Tourney No.1。

7. 每組均設有冠、亞軍，得獎者可獲獎牌及獎品。

8. 賽程將於比賽7日前公布，參加者需於同一天內進行多於一場賽事。

9. 各組別之年齡定義：

9.1 16歲或以下即2010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

9.2 12歲或以下即2014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

參賽者姓名(英)：_____ (中)：_____ 年齡：_____

性別：男 女 聯絡電話：_____ WhatsApp號碼：_____

(如未能接收WhatsApp，請填寫可接收SMS之電話號碼：_____)

電郵：_____ 傳真：_____

比賽項目：方格內加上 ✓

公開組

- 1) 男子單打 2) 女子單打
3) 男子雙打 雙打參賽者姓名(英)：_____ (中)：_____ 年齡：_____
4) 女子雙打 雙打參賽者姓名(英)：_____ (中)：_____ 年齡：_____
5) 混合雙打 雙打參賽者姓名(英)：_____ (中)：_____ 年齡：_____

青少年組

- 1) 16歲或以下青少年單打 (性別不限)
2) 16歲或以下青少年雙打 (性別不限)
雙打參賽者姓名(英)：_____ (中)：_____ 年齡：_____
3) 12歲或以下青少年單打 (性別不限)

本人願意以入賬形式支付參加費用，並明白有關退出比賽之安排條款。

參加者須填妥及簽署「免責聲明及參加者同意書」及「體能活動就緒問卷 (PAR-Q)」

會員姓名 _____ 會員編號 _____

會員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香港中華游樂會
CHINESE RECREATION CLUB, HONG KONG



香港中華游樂會
CHINESE RECREATION CLUB, HONG KONG

免責聲明及參加者同意書

參加之課程或活動：_____ (下稱“該課程或活動”)

如參加者未滿十八歲，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下列聲明]

參加者姓名(英)：_____ 會員號碼/身份證明文件號碼*：_____
(*會員或會員子女只需填寫會員號碼)

本人現聲明上述姓名的參加者身體健康及體能適合參加該課程或活動。本人明白參與體育課程或活動是有潛在危險與及運動本身亦可能導致傷亡，上述參加者自願參與該課程或活動，並承擔有關責任。本人現同意豁免及解除香港中華游樂會(下稱“游樂會”)及其董事、職員、會員及其他與游樂會有關之人士及機構在上述參加者參與該課程或活動過程中或其後往返課程或活動場地途中出現之傷亡及/或財物損失時之責任及不會向彼等提出任何申索、追討或訴訟。本人簽署此報名表以示同意及確認接受及遵守報名表上所有列明之課程或活動須知及其後所附加與該課程或活動有關之重要事項聲明及須知。

本人承諾如有任何人士因上述參加者行為上的疏忽失當，而蒙受財物損失或引致身體損傷，導致該等人士向游樂會提出訴訟、申索或索償，本人願意負起一切責任向游樂會作出彌償。

本人同意游樂會有權於該課程或活動拍攝照片或錄製短片。本人明白上述參加者可能被拍攝入該等照片或片段內，並同意游樂會於任何媒體或平台使用該等照片或片段作為推廣該課程或活動及游樂會之用。

本人確認已詳閱及明白，並接受上述之免責聲明。本人聲明在報名表格上所填報之資料確實無誤。

體能活動就緒問卷(PAR-Q)

對多數人來說，體能活動應該不會構成問題或危機。PAR-Q的設計，是用於識別那些少數不適宜作體能活動；或是需經醫生建議最適合的活動的人士。

請細閱以下問題，請在「是」或「否」方格內加上✓。

是	否	
		1. 醫生曾否說過上述參加者的心臟有問題，以及只可進行醫生建議的體能活動？
		2. 上述參加者進行體能活動時會否感到胸口痛？
		3. 過去一個月內，上述參加者曾否在沒有進行體能活動時也感到胸口痛？
		4. 上述參加者曾否因感到暈眩而失去平衡，或曾否失去知覺？
		5. 上述參加者的骨骼或關節(例如脊骨、膝蓋或腕關節)是否有毛病，且會因改變體能活動而惡化？
		6. 醫生現時是否有開血壓或心臟藥物(例如：Glyceryl Trinitrate，即荊底丸)給上述參加者服用？
		7. 是否有其他理由令上述參加者不應進行體能活動？

答案如有一個或超過一個「是」：在增加體能活動或測試體能前，請致電或親身諮詢上述參加者的家庭醫生。如答案全屬「否」：如你是準確地回答這問卷，你有相當程度的保證上述參加者現時是適合做運動。

[年滿18歲參加者，請填寫本部。]

參加者姓名：_____ 參加者簽名：_____ 日期：_____

[18歲以下參加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填寫本部。]

家長或監護人姓名：_____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與參加者關係：_____ 日期：_____

備註：以上資料如有任何更改，請參加者、家長或監護人與本會職員聯絡。